

泯灭人性的暴行 无可辩驳的铁证

——日本侵华战犯笔供①—⑥



仇视中国 射杀平民

杉下兼藏笔供摘要



据杉下兼藏1954年11月29日笔供，他生于1901年，日本岐阜县人。1932年2月参加侵华战争。

重要罪行有：

1932年2月3日，“在上海天乐寺南方约8公里之某村，由于中队下命，全部射击，推测造成杀害中国人民30名之事件”。

1932年2月5日，出于“仇视中国人的心理”，“决定要斩杀100人”，“同时，亦令部下这样做”。“在上海江湾镇复旦大学后巷北街口，我亲自将1名约有7岁左右的小孩捕捉后，放在石头上，再用石头砸死，并将尸体投入附近江中”。

1932年2月19日，“将陆家桥火灾中逃出来的约6岁的小孩1名捕捉后，放在门口的石头上，用石

头砸死，并将尸体投入正在烧着的房中”。

1932年4月20日，“在上海大场镇南侧约1公里的阵地内……由师团带来中国老百姓10名作为假敌，使用部下第二小队60名士兵，用步枪和轻机枪将假敌完全射杀”。

1937年10月3日，在河北省尧山村横渡沙河时，“发现有1名约有15岁的拉骆驼人”，令部下“用手枪射杀”。

1937年10月30日，“侵入河北省赞皇城，由北关到大庙前的大街某商店内，将1名中国人，男，年约30岁前后，用军刀由胸部刺杀”。又“发现有2名年约40岁的男人，我用十四年式手枪连放4发，将该2人射杀”。

1937年11月8日，在榆次县龙田村，因一“伙”人受伤，所以在村内全部检查并逮捕村民7名，其中1名送交师部，将余6名绑在该村北约2公里的田地内的树上，令部下两个分队用步枪和手枪射杀，我亲自用手枪射杀2名，并用军刀重新刺杀”。

活体解剖 手段残忍

汤浅谦笔供摘要



据汤浅谦1954年11月20日笔供，他生于1916年，日本东京都人。1942年1月参加侵华战争。

重要罪行有：

1942年3月底，在山西省潞安陆军医院对俘虏“进行了活体解剖练习”，对其中一名“灌进了活体的麻醉剂较大的量，以便检查其死与不死的征候”，“另一名俘虏即是我对他施行了‘气管开刀术’的练习”。试验后，“我即和另一军医用带子绞住，把他完全勒杀至死”。

1942年4月14日，在山西省太原市第一军工程队（俘虏收容所），“把住在山西省内的各陆军医院和野战医院的军医人员约30名对4名俘虏又进行了用活人身体的手术演习”。

1942年8月底，在潞安陆军医院解剖室里，十几名军医对两名俘虏“进行了杀害他们的活体手术练习”，“我对其中一名用野战气管切开器把他的气管割开了练习”，“另一名即用麻醉剂，哥罗仿注射到活体的静脉内，为了试验这药料的作用如何使之窒息至死”。

1942年2月至1943年11月，在潞安陆军医院，“把住院病号强有力的新鲜肠伤寒菌及A型副伤寒菌、B型副伤寒菌各种菌苗给潞安城内南边第36师团野战防疫供水部”。“一年间经常的至少是4次以上从事供应，我即供应了该部细菌战用菌苗达8次之多”。

1944年9月下旬，在潞安陆军医院，对押送来的2名俘虏，“我把其中一名提供了解剖室的医院军医10名左右进行演习手术的材料。把另一名则提供给院长”“砍了头”。

1945年1月底，在潞安陆军医院，把一名俘虏“提供给医院解剖室军医及独立步兵第14旅团军医约10名作为活体手术演习的材料”。

残害农民 为非作歹

三浦芳男笔供摘要



据三浦芳男1954年8月16日笔供，他生于1920年，日本千叶县人。1940年参加侵华战争，1945年8月被俘。

重要罪行有：

1941年8月，在山东省泰安縣，新兵瓦斯教育小队，“将附近高地田地里种的8名农民加以逮捕，使之跪在高地里的洼地上”，“在上风头将两个95式中型‘赤筒’点火而冒烟”，“将俯在地面上的五六名受害者拽起来使之吸瓦斯”。

1942年6月，在山东省章丘县，“闯入村内住宅内，看见1名二十七岁左右的中国妇女，按倒在炕上将其强奸”。“为掠夺隐藏的武器”，“集体砍首和平农民9名”。至8月下旬，为掠夺隐匿武器，“殴打刑讯

74名农民”，“其中11名是我直接刑讯虐杀的”。

1942年7月，在章丘县，3个同伙把“所抓的1名农民”，“推落20公尺左右深的枯井中，我扔1个100斤左右的石头将其惨杀”。在章丘县相公庄附近，抓来1名农民，“将其嘴上盖着毛巾，灌了约20立的凉水，促使其呼吸困难，肚腹膨胀，以后将粪便拿来使他吃，又用扁担殴打其肚腹、阴部、头部、脚……刑讯约1个小时而将其虐杀”。

1942年11月，于山东省福山县，“和大桥达夫上等兵，看见附近房屋有20岁左右的妇女，于是两人将其强奸”。还在“夜间走进有十四五名妇女的地方，以刺刀逼迫”，当众“将1名约二十七岁的中国妇女强奸”。

1942年12月，在山东省黄县，“将某房屋内的20岁左右的中国妇女，以枪刺逼迫将其强奸”。

1943年2月，在馆陶县，逮捕1名30岁左右农民男子，“我用枪刺将该人刺死”。

国家档案局发布《日本侵华战犯笔供选》

据新华社电 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之际，为揭露日军侵华罪行，警醒世人反对战争、珍惜和平，国家档案局从8月11日起在其官方网站连续31天每天发布一集《日本侵华战犯笔供选》专题档案。

这组视频选自即将由中华书局影印出版的《中央档案馆藏日本侵华战犯笔供选编》第一批书稿，31名日本侵华战犯笔供（包括笔供原文、补充、更正、附言等，以及当时的中文译文）以前从未系统公布过。

据介绍，为便于读者重点阅读，国家档案局将每个战犯笔供中的重要罪行作了摘要，并翻译成英文，

排在相应笔供之前。

国家档案局有关负责人指出，日本侵华战犯档案卷宗内各个战犯的书面笔供以及详细的审讯笔录等材料，是日本军国主义侵略者对中国人民所犯滔天罪行的铁证。日本侵华战犯的笔供，是他们在侵略中国战争中所犯罪行的自供状。通过笔供可以看到，日本侵略者侵华期间，肆意屠杀、抓捕、奴役和毒化中国人民，制造和使用细菌武器、化学武器，进行人体活体试验，进行细菌战、毒气战，建立慰安所，强征“慰安妇”——日军性奴隶，强奸妇女，掠夺物资财物，毁灭城镇乡村，驱逐和平居民，犯下了一系列违反国

际准则和人类道义原则、超出善良人们想象和人类道德底线的罪行。而日本右翼势力公然颠倒黑白、混淆视听，否认侵略罪行、美化对外侵略和殖民历史。这是对历史正义和人类良知的漠视，也是对二战成果和战后国际秩序的挑战。

■即日起，本报将分批刊登这31名日本侵华战犯笔供摘要。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只有真正牢记历史、以史为鉴，才能避免战争悲剧的重演，才能使世界达到真正的持久和平与稳定。



活取脑浆 屠杀军民

三神高笔供摘要



据三神高1954年8月1日笔供，他生于1921年，日本山梨县人。1942年参加侵华战争，1945年8月被俘。

重要罪行有：

1942年6月，在山东省临清县城驻扎时，月吉军曹为了治疗自己的性病，“经常地命令分队员要取来活人的脑浆”，三神高对横仓一等兵说“要去讨伐的时候把它搞来”，因此在“某村庄杀害了中国人民（性别年龄不详）将该农民的脑浆拿回来了，当时我将该脑浆烧好装在水壶里给月吉军曹当作治性病的药使

用”。

1942年8月，于山东省馆陶县，对2名抓来的中国和平民男子“进行了刑讯”，以“该农民一言不发为理由，大八木少尉又说‘叫新兵进行锻炼胆量’”，“使我以下6名用枪刺刺农民的胸部进行突刺杀害于坑里”。

1943年2月，在临清县，在夜间“对约1000名抗日军（根据情报而知的）进行了彻底的攻击”，奉命“发射了40发炮弹，其中并发射了催泪性、窒息性的瓦斯弹12发，由村庄逃出来者在城外有架着重机枪等着他们，从而大量屠杀了370名抗日战士及和平人民。当我侵入村庄内亲眼看见的被害情况——在村庄内外的3个地点，有抗日军及居民一个垒一个，并大部分都用手巾蒙着嘴，由鼻子里还流着水，脸变为紫色”。

拷打俘虏 强奸妇女

三井成美笔供摘要



据三井成美1954年8月8日笔供，他生于1920年，日本山梨县人。1945年9月被俘。

重要罪行有：

1943年1月，于湖北省宜都县，参与杀害“抗日军人俘虏7名……我直接将1名30岁的抗日军人砍首杀害”。

1943年2月，在宜都县一中国居民家中，“强奸了1名36岁的妇女，用该方法强奸4次”。

1943年3月，在宜都县，“侵入某家中……我对1名16岁的妇女用手枪

威胁，拖进寝室，予以强奸后，又叫烟中轮奸了”。同月下旬，命令“新兵进行白刃战术训练”，“使新兵7名连续地刺，杀害了中国人民1名”。另外，新兵5名“将1名在该盘踞地所逮捕、监禁中的中国人民”吊起刑讯拷打，然后“切断其绳，掉下气绝，就那样投入牢内而杀害”。

1944年5月，在荆门市城内，命令将1名“抗日军人俘虏（35岁，男）绑在第二中队盘踞地后院的十字架上，蒙其眼睛，使教官直接指挥新兵40名，像蜂窝一样，飞快地跑着对其胸腹部予以刺杀后，命令高桥勇曹长砍首杀害”。

1945年3月30日，在南漳县，指挥部下“射死抗日军受伤者4名（军官1名、下士官3名）、同伴的卫生兵1名及输送中的中国人民6名”。

强暴妇女 杀害儿童

山口定吉笔供摘要



据山口定吉1954年8月21日笔供，他生于1920年，日本千叶县人。1940年参加侵华战争，1945年8月被俘。

重要罪行有：

1942年10月，在山东省泰安縣，将1名约30岁左右的中国妇女“押倒在地上而强奸了她”，其后隐藏在在一边的中岛也将她强奸了。

1942年12月，在山东省福山县，“捕捉了1名约22岁的中国妇女，将其带到村庄，用刺刀威吓着她”强奸了。

1943年2月，在山东省临清县，

“有1名约40岁的妇女和1名约6岁的小孩，松井奔到跟前，怒骂着她，而很快地用刀向她前肩斩去，其妇女就叫了一声小孩子，向小孩那里扑去，后遭受由头向脸斩下来，将她斩去了。小孩哭着向着母亲那里爬去，于是由背后斩他，同时又往他的背脊刺去”杀害了。在“进入一家民房时，见三小队队长松井曹长和大谷上等兵2名，用水棒插入1名约40岁的妇女的阴部去，进行了暴行，我那时听大谷上等兵说，长的好，于是我就将扁担交给大谷，用尽力的插入了妇女的阴部去，而虐杀了她”。

1944年9月，在泰安縣，对1名约35岁的中国农民“进行灌凉水”，“使其吐血，陷于半死，而不能说话”，“2天后他就死了”。（据新华社8月11日至16日电）

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陈列馆开放

15日上午，位于哈尔滨郊外的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陈列馆正式开放，全面对外开放。这座记载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的陈列馆，将侵华日军进行人体实验和细菌战的反人类暴行昭告天下。

打开历史的“潘多拉魔盒”

70年前，在哈尔滨平房地区突然出现一座充满阴森和恐怖的“工厂”。七三一部队建立之后，大量繁殖鼠疫、霍乱、伤寒、炭疽和赤痢等传染细菌，应用于研制杀人武器，并以当时的爱国人士及普通老百姓为对象，对其采取断水、干热、电击、冻伤等方法，进行惨绝人寰的实验。

仅在1939年至1945年，就至少有

3000人被当作实验材料惨遭日军杀害。而在侵华日军进行的细菌战中，遭到屠杀和残害的人至少30万人。

无可辩驳的铁证

胡桃泽正邦曾是七三一部队活体解剖的参与者之一。他在一份证言档案中说：“我做活体解剖实验，是在感染了梅毒菌的中国女性身上，在她活着的时候和睡着的时候做解剖。直到现在我也不敢回忆这些事情。”

在近20年的跨国取证中，侵华日军



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陈列馆 本报记者 袁 泉摄

第七三一部队陈列馆搜集的七三一部队原队员证言视频资料达200多个小时。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陈列馆馆长金成民说，从遗址、档案到证人证言，七三一部队反人类罪行的证据链条十分完整，真实性无可辩驳，特别是美国解密的七三一部队及日本细菌战原始档案，更将七三一灭绝人性的罪行铁板钉钉。

以史为鉴 捍卫和平

91岁高龄的抗联老战士李敏早早

来到了现场，她说：“七三一陈列馆告诉人们这罪恶的部队做了什么，同时教育后人牢记历史，维护和平。”

在七三一陈列馆不远处，有一座2010年立下的黑底白字的“谢罪与不战和平之碑”。这块碑由日本民间友好人士集资建立，在石碑基座上由日本人士镌刻的一段文字，正是对七三一陈列馆及遗址最好的诠释——

“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在中国犯下了世界历史上史无前例的国家级罪行。我们作为受害国的市民向那些被残害的抗日战士以及众多无辜的中国人民和他们的遗属真诚谢罪。我们在此立誓，以史为鉴警示后人，永不犯同样的罪行。”（据新华社哈尔滨8月15日电 记者王建、强勇）